

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NXZX20230621)

项目所在地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吴忠市, 盐池县

一、招标条件

本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04.66 万元, 招标人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 9632.00 平方米 (14.45 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项目施工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且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外地企业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28 日 15 时 2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07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以邮件形式发送到 1263522179@qq.com 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报名时须提供以下所有资料: 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 (三证合一)、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盐池县新区交易服务中心 (盐池县花马池西街 386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盐池县新区交易服务中心 (盐池县花马池西街 386 号)。

七、其他

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盐池县高沙窝镇施记圈村有机肥生产加工项目已由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盐审服管发〔2023〕180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项目资金来源为：本项目资金为为闽宁协作资金、整合资金及县财政资金。招标人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宁夏卓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 9632.00 平方米（14.45 亩）。

（一）地上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1526.53 平方米，其中：固废发酵车间一座 369.42 平方米（包含固液分离机房，固废发酵）；液肥发酵车间一座 186.78 平方米（包含微滤细滤机房、液肥加工）；厌氧发酵、好氧发酵及成品储存池一座 930 平方米（厌氧发酵池 13.0*28.0*30 米，总体积 1132 立方米；有效容积 768 立方米；好氧发酵池 13.0*16.0*30 米，总体积 598 立方米；有效容积 390 立方米；成品储存池：10*13*3.0 米，总体积 328 立方米；有效容积 197 立方米）；附属用房一座 34 平方米。

（二）地下构筑物：地下钢筋混凝土固液分离池一座 107.73 立方米，有效容积 80 立方米；原液处理池一处 12*28*3.0 米总体积 1018 立方米，有效容积 682 立方米。

（三）室外工程 铁艺围墙 395 米 原液处理池安全护栏 88 米 室外工艺管道 280 米（DN100）以及配套生产设备。

2.2 建设地点：高沙窝镇施记圈村

2.3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施工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外地企业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6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7 日下午 18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以邮件形式发送到 1263522179@qq.com 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

4.2 报名时须提供以下所有资料：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地点：盐池县新区交易服务中心（盐池县花马池西街 386 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

地 址：盐池县高沙窝镇

联系人：贲智

电 话：13469556152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卓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新昌西路金钻名座财富中心 16 层 1601 室

联系人：赵娜

电 话：13014289086

电子邮件：1263522179@qq.com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池县高沙窝镇人民政府

地 址：盐池县高沙窝镇

联 系 人：贲智

电 话：1346955615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卓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新昌西路金钻名座财富中心 16 层 1601 室

联 系 人：赵娜

电 话：13014289086

电子邮件：126352217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